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 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公司在任董 事 5 人,应参与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人。经与会董 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 (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项目山东中绿资源再生 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以下称山 东项目)基本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同意山东项目予以结项,并将 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 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 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